**通化铁路运输法院**

**二〇一九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年初以来，我院在省高院及长铁中院的正确指导和各位领导的关心支持下，以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为指引，以加强管理年活动为载体，始终坚持“公正司法、一心为民”这一目标，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不断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大力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积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全院各项工作和建设都有了新的进步和发展，开创了通化铁路运输法院工作新局面，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是审判执行工作高质效。**2019年，我院正式受理扩大管辖案件，案件类型开始复杂化，面对工作上的挑战，通化铁路运输法院全体干警齐心协力、真抓实干、攻坚克难，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以高昂的工作热情和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全力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共收案49件，结案45件，结案率达到91.84%，审限期内结案100%。无长期未结诉讼案件和久押不决案件。对每件案件均做到及时登记、及时审查、及时报批、及时分案，使用新案号标准零差错，网上录入案件信息完整无误。及时完成卷宗归档，高效完成裁判文书上网，均实现网上立案，网上立案率100%，实现了电子法院的高效运用，庭审直播率高达86.49%。无申请再审案件发生，息诉服判率90.91%，得到社会广泛认同，达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上诉发改率，生效案件发改率均为0%。严格执行院庭长办案制度，院领导办案3件，确保不低于全院案件的5%。

在审结6件常规**刑事**案件的同时，运用新型审判方式，审结1起涉诉信访终结案件，大量减轻法院在老信访户上的诉讼负累，平均审理天数为9.3天。**民事**审判工作运行平稳**，**收案4件，结案4件，平均审限50天，结案诉讼标的额12.3488万元。扩大案件管辖范围后，受理两起新类型案件，均以调节方式结案，很好的维护了辖区营商环境。**行政**审判工作相对复杂化，从4月1日开始截至目前共收案26件，审结22件。其中撤诉5件，驳回起诉3件，判决14件，绝大部分案件政府败诉，上诉案件3件，上诉率为13.6%。**执行**案件截止2019年6月30日，我院首次执行案件9件，实际执结案件4件，终本案件5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100%，实际执结率44.44%，终本合格率100%，申请执行标的额38.67万元，执行到位金额2.33万元，实际执行到位率6.03%。恢复执行案件1件，申请执行标的金额0.74万元，执行到位金额0.24，因符合法定罚金刑减免条件，已终结执行。财产保全执行案件2件，已全部执行完毕。卓有成效地完成了基本解决执行难 “三个90%”和“一个80%” 的核心指标，有财产案件法定期限内实际执结率100%，终本合格率100%，执行信访办结率100%，执结率100%。

**二是硬件设施得到极大改善。**我院始终坚持以问题为导向，2019年上半年完成了旧办公地址向新办公地址的搬迁工作。在前期，通过严格的招投标程序，完成装修工作，经过严格的监理程序，确保我院的办公楼房达到使用标准。安装门禁系统、视频监控，有效监控外来人员，防止意外发生。积极与通化市中院协调其他公共区域部分问题，确保新办公地点各项工作顺利进行。6月6日，正式启动搬迁工作，制定《通化铁路运输法院搬迁工作方案》，雇佣搬家公司对院内公共物品进行搬运，全院物品未发生丢失遗漏情况。现已在新址办公。

**三是司法改革继续深入。**制定《司法体制改革领导小组2019年工作任务分解方案》，明确司改具体工作及责任部门。构建完备的审判团队，刑事审判工作由李俊祥、尹万泽两名法官主持；史艳春、滕建民、鄢涛法官侧重民事审判工作；王强、高飞、马玉成法官侧重行政工作。

制定《审判数据监控督导制度规定》，形成完善的审判质效监督方式，以审判绩效考核指标为指挥棒，从立案、开庭、结案、裁判、执行等各个审判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采用周监控、月调度的方式，提取审判数据，及时发现未达标数据，对未达标的原因、困难，召开审判业务法官调度会，与员额法官对审判中遇到的问题进行梳理，督导承办法官在保证审判质效的同时也要兼顾审判效率。同时，自庭审结束后，将案件审判的相关意见及时发给中院。

制定《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深度应用实施细则》及流程图，明确职责分工。进一步规范文书样式，各庭室法官与法官助理对各类诉讼文书样式进行系统归纳整理。

**三是队伍建设高素质发展。**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东北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精神，省高院部署的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以吉林法院高质量发展助推吉林高质量发展。以聚焦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打造“小而精”的类型案件审判法院发展目标。召党组会议**全面落实“两个责任”，**贯彻落实全省法院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对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进行责任分解，明确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在党风廉政建设中的职责分工，并监督落实。**设立的司法腐败投诉举报信箱及公开投诉举报电话**，随时接受各类投诉举报。2019年上半年没有接到任何举报。**制定权力制衡机制，**制定廉政风险防控制度，不断健全合理分权、公开示权、有效控权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和防止利益冲突机制，对分管工作实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严格执行“一案双查”制度**，严格执行问责机制，严控司法腐败。**开展重要时间节点廉政提醒活动，**“春节”、“五一”、“端午”等重要节日为每位法官干警发送廉政提醒短信，在送去节日祝福的同时，提醒全体法官干警在欢度节日的同时，不忘守纪自律。2019年上半年，未发生违法违纪现象。

坚定贯彻执行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出台司法服务政策，领导班子带头，带领全体党员和法官干警开展各项活动，进一步加强团队凝集力，保证了队伍的稳定。**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召开全院大会，动员部署工作。利用双休日到吉林省检察官学院开展主题党日教育活动，提高全院干警的思想意识、组织意识。**开展内容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鼓励支持法官干警进行文学创作，不断丰富法院文化内涵。推选多篇征文庆祝建国70周年，有两篇征文入围省院征文。

**四是制度化建院得到加强。**依据省高院及长铁中院“加强管理年”的活动要求。**进一步完善立案工作运行机制，**制定《立案工作方案》，建立9步法，以流水线工作模式进行立案工作，对前来咨询的当事人提供“一站式”服务。**加强了司法政务标准化建设，**制定《通化铁路运输法院公章管理暂行办法（试行）》，《通化铁路运输法院车辆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文件，从公章管理、公车管理着手，探索以制度促规范。设立密集文件登记清单，对机要文件采取统一存放，分类管理的方式，确保机要文件安全。**完善了院内的安保工作机制**。制定《通化铁路运输法院保障审判办公秩序安全保卫工作方案》结合工作实际，严格按照岗位职责工作，做到“逢进必检”、“疑物必查”，确保法院审判办公环境的绝对安全。**完善了宣传工作机制。**制定《通化铁路运输法院官方微博微信管理制度》、《通化铁路运输法院“两会”期间舆论引导工作实施方案》《通化铁路运输法院新闻发稿管理制度》《通化铁路运输法院宣传工作人员队伍建设方案》。认真组织《通铁法院信息》编辑上报宣传工作，共有信息40篇，被省高院微信公众号推送1次，被长铁中院微信平台推送7次，被北方法治报推送4次，被通化日报推送1次，被中院内网“基层动态”推送4次。对扩大案件管辖，受理、审理第一起行政诉讼案件，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审判办公用房搬迁，采用电台、电视台、报纸、抖音、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宣传，及时有效的扩大宣传，达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五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取得新进展。**调整扫黑除恶领导班子成员，将全院审判及法警队人员纳入小组成员，全方位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院长为第一责任人，亲自督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的落实。制定了关于开展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套路贷”及“一案三查”工作的实施方案，实行承办人个人筛查、院研判小组评查、检察院监督检查，分三个阶段对所有案件进行逐案审查把关，形成高效的联动机制。截止目前在“一案三查”专项行动中共排查寻衅滋事案件2件，未发现有虚假诉讼和“套路贷”案件线索，共排查刑事、民事、执行案件135件，未发现任何涉黑涉恶线索。

2019年上半年，全院干警尽职尽责、无私奉献，扎实工作，锐意进取，卓有成效的完成了上半年的工作任务。但在取得了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仍然存在着许多不足和亟待改进之处：一是班子成员配备不齐，领导班子合力作用和整体功能得不到有效发挥。二是规章制度不健全、不够完善，部分制度已经过时，部分制度内容不全。在制度执行方面管理松懈，日常管理水平不高。三是内设机构刚刚改革结束，岗位变动较大，干警还存在经验不足，应对问题和处理问题的速度还不够快。四是政治理论学习较少，干警理想信念有所弱化，进取意识不强。五是在审判方面，一些新型软件使用率还不高，新型案件的审判经验不足等问题。

当前通化铁路运输法院正处在关键的转型期，为实现省高院强化“五个坚持”、树立“五个理念”、突出“一个主题”、实现“一个目标”的总体工作要求，为实现“一年打基础，两年上台阶，三年争一流”的工作目标，结合工作实际，将在2019年下半年着重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坚持法院政治建设的统领地位，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思路。**继续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大研讨活动。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时代背景、科学理论、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做到全面领悟、深刻把握，坚持跟进学，及时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各项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路，将新理念新思路用于平时的审判工作中，开拓创新，做到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坚定不移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到人民法院工作全过程。严格执行党的各项制度规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要持续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进一步学习贯彻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是狠抓执法办案中心工作，树立精品意识、打造精品案件。**继续充分发挥院内员额法官较多的优势，保证下半年各项审判指标不下滑，坚决审理好管辖内所有案件，以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评价体系和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为指挥棒和风向标，不打任何折扣，坚决完成，同时，在出精品庭审、精品裁判文书、精品案例上下功夫。对于每一起案件要做好数据统计、理论归纳和经验总结，年末要制作审判白皮书。

每位法官都要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按照中央和省委、省高院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各项工作。深入开展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继续坚持简案快审、轻罪快判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坚决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维护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认真学习新刑事诉讼法，准确把握刑事诉讼法的修改内容，确保依法惩罚犯罪、保障人权。

继续深化学习，处理好辖区新型民商事案件化解工作，树立协调观念，继续主动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法院的沟通、联系、协调，找准司法的切入点、着力点，诉调相结合，及时化解矛盾。通过审判职能作用的有效发展，在优化营商环境、保障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和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上展示新作为、做出新贡献。

继续聘请专家到院授课，给广大法官提供有效而快速的行政类案件审判实践经验。同时行政案件要继续实行严格审查，在立案、庭审到沟通协调、文书写作上继续向高标准看齐，确保规范审理，严格审查，实现“精审判”。在工作中注重工作方法，坚持需求导向，增强工作的预见性、主动性，避免信访类案件的发生。切实发挥行政审判解决行政争议、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的职能作用，为进一步推进跨行政区化管辖改革打好基础。

继续高效执结案件，形成有序的长效机制。继续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省高院部署，以加强执行规范化建设为中心，以构建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推进执行工作信息化建设为依托，坚决如期完成“基本解决执行难”，着力构建破解执行难的长效工作机制。

**三是以“加强管理年”为契机，促使院内各项制度更加完善。**着力加强队伍管理。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从小事抓起，从细节做起，敢抓敢管，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全面清理院既有制度，进行补充、修改、完善，面对新情况新问题新矛盾，建立新的规章制度，着力加强制度的可操作性和执行力。继续推进分类、规范化管理机制。结合内设机构改革情况，严格执行具有我院特色的党务政务、审判业务、财务装备、警务保安、审判管理规范性文件。抓好上级院规范性文件及相关制度精神贯彻落实，对司法辅助人员、司法警察、法官助理、执行员、聘任制书记员实行分类化管理，将管理向规范化、精细化迈进。同时，从细节入手，在干警着装，言行举止、劳动纪律、司法作风、司法形象、安全检查、庭审规范、卷宗归档、印章管理、车辆管理等小事抓起，随时督导检查，促进我院机关管理上升到新的水平，以严格的管理展示通铁法院和通铁法院人的崭新形象。结合绩效考核指标，落实激励奖励机制，确保各项工作层层落到实处，权责一致。通过审判团队化、后勤协作化、管理精细化，有效优化资源配置，注重衔接融合，确保内设机构改革平稳运行。继续完善宣传工作，与司法联络员的保持密切联系，发挥其沟通联络群众、树立司法权威、提升司法公信力的积极作用。继续做好舆情监测和舆论引导工作，要注重甄别案件背后的敏感复杂因素，充分评估案件处理对社会大局的影响，坚决防止小案件演变为大事件，司法问题演变为政治风险。

**四是以改革理念为指导，继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2019年上半年的审判数据已经显示出案件类型呈现多元化发展。因此，树立深化改革的观念就成为了破解难题的重要方式。下半年，要以构建审判权运行监管机制为重点，推进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在审判管理的信息化上下功夫；对标绩效考核指标，加强全流程管理和节点管理，在审判管理的精细化上下功夫；运用大数据分析比对技术，在审判管理的科学化上下功夫，全面提升审判管理的质效和水平。在审判过程中持续学习各种审判工作方式，结合工作实际，探索和完善新型审判权运行机制，紧紧围绕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勇于变革、勇于创新，在破难补短中谋创新、强弱项。坚持新型监管机制和惩戒机制相统一，健全完善与新型审判权行相适应的权力监督制约机制。要着力推动审判监督管理与现代科技应用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审判监督管理的精细化、科学化、信息化水平，以全流程、全方位、全时态的审判监督管理促进审判质效提升。

**五是按照“抓应用、填空白、补短板、深融合”的工作方针，深入推进智慧法院建设。**继续全力推动智能辅助全流程网上办案为，巩固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工作成果，推进智能辅助全流程网上办案建设和运用，促进审判执行工作智能化。以建设“吉林移动微法院”和完善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为重点，加快推进智能化服务，为当事人和群众提供更加智能便捷的司法服务。持续推进行政案件一体化审判模式创新，解决法官在数量庞大、类型化突出案件审判中面临的困境，帮助法官将案件事实要素解构出来，降低案情梳理难度，从要素提取、确定控辩焦点到裁判文书辅助生成，最大程度替代机械重复性劳动，促进法官审判工作提速保质，推动形成专业化、一体化、精细化、现代化的审判模式。要突出“填空白、深融合”两个关键，提升数据的应用和服务水平，不断完善智慧法院的智能化体系。全面提升应用成效，推进工作模式实现智能化革新。

下半年，是我院攻坚克难的重要转折点，我院会继续保持2019年上半年的良好工作态势，继续加强以审判执行为中心的各项工作，努力改正存在的问题，勠力同心，脚踏实地，坚决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